

住房城乡建设简报

第 48 期

城乡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专报（第 14 期）

滁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

2022 年 11 月 8 日

【工作推进情况】

◆**经营性自建房** 截至 9 月底，全市 804 栋存在安全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已全部完成整治，各类安全隐患得到有效管控。经营性自建房排查、鉴定、整治工作均按时间节点要求完成。

◆**自建自用房** 全市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自用房共 7266 栋，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274 栋，一般隐患的 5992 栋。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274 栋中已完成鉴定 885 栋，鉴定完成率 69.5%。已整改 2497 栋（停止使用 1319 栋，维修加固 229 栋，拆除 737 栋，其他方式 212 栋），整改完成率 34.4%。

从统计数据看，各地自用自建房鉴定、整治工作进展不平衡。其中，琅琊、明光、定远、凤阳鉴定工作进度较快，天长、明光、凤阳整治工作进展较快。经开、来安、全椒鉴定工作进展较慢，南谯、经开、全椒整治工作较慢。

各地要加快自用自建房鉴定整治进度，按照《安徽省城乡自建房房屋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确保 11 月底完成自用自建房鉴定工作，12 月底完成自用自建房隐患整治工作。

◆**系统录入情况** 截至 10 月 27 日，全市所有城乡自建房排查基本情况已全部录入自建房排查系统，录入完成率 100%。

【“回头看” 进展】

截至 11 月 2 日，全市经营性自建房“回头看”已完成 29086 栋，其中前期工作有遗漏的 158 栋、初步判定结果不准确的 23 栋、管理措施不到位的 35 栋、工程措施不到位的 32 栋。“回头看”期间新增实施整治的经营性自建房 10 栋，其中采取管理措施的有 7 栋、采取工程措施的有 3 栋。各县市区完成情况具体如下表：

城市	已完成“回头看”的经营性自建房					“回头看”期间新增实施整治的经营性自建房		
	总数	其中：				总数	其中：	
		前期工作有遗漏的	初判结果不准的	管理措施不到位的	工程措施不到位的		采取管理措施的数量	采取工程措施的数量
琅琊区	424	3	1	0	0	0	0	0
南谯区	2231	6	0	0	0	0	0	0
定远	3300	0	0	0	0	0	0	0
明光市	4439	41	2	22	21	4	4	0
来安县	3446	108	8	13	11	6	3	3

凤阳县	6182	0	12	0	0	0	0	0
经开	99	0	0	0	0	0	0	0
天长	6483	0	0	0	0	0	0	0
全椒	2482	0	0	0	0	0	0	0
总计	29086	158	23	35	32	10	7	3

本期报：许继伟、吴劲、金力、龚健勇、邓继敢

省住建厅安委会办公室、市委办公室、人大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、市纪委监委办公室、市安委会办公室。

本期发：局领导，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，各县市区住建局。

滁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2年11月8日印发
